

新疆政法学院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21-2022 学年)



新疆政法学院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21-2022 学年)

新疆政法学院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 办学定位与人才培养	1
(二) 教学工作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领导班子研究本科教学工作情况	2
(三) 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3
(四) 在校生规模	4
(五) 本科生生源质量	5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7
(一) 师资队伍	7
(二) 教学条件	11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13
(一) 教学手段及方法改革	13
(二) 教学内容及考核方式改革	13
(三) 教学建设情况	14
四、专业培养能力	16
(一) 推进创新创业教育进入人才培养方案	16
(二) 大力发展创新创业项目培育	16
(三) 鼓励学生参加各类竞赛活动	17
(四) 落实立德树人机制, 加强学风管理	17
五、质量保障体系	18
(一) 质量标准建设与落实	18
(二) 质量监控机制及运行	19
(三) 学生管理与服务	20
六、学生学习效果	21
(一) 毕业情况	21
(二) 就业情况	21
(三) 学生学习满意度	21
(四) 社会评价	21
七、特色发展	22

(一) 坚持为兴疆固边培养紧缺人才为主线	22
(二) 创新培养方式, 将兵团使命的红色基因融入人才培养	22
(三) 培育区域发展人才,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23
八、影响教学质量的突出问题、原因及解决措施	23
(一) 突出问题	23
1. 师资队伍方面	23
2. 学科专业方面	23
3. 教育教学改革方面	23
(二) 解决措施	24
1. 加强教师队伍的建设	24
2.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25
3. 加强学科建设	25
4. 拓宽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渠道	25
5. 推进学校内涵式发展	25
附录	
新疆政法学院 2021-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目	
录.....	27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根据《教育部关于同意石河子大学科技学院转设为新疆政法学院的函》（教发函[2021]18号），石河子大学科技学院和兵团警官高等专科学校合并转设为新疆政法学院。新疆政法学院是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举办并管理的公办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学校办学地点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图木舒克市前海东街52号。

石河子大学科技学院成立于2002年8月，依托石河子大学的办学场所、教学设施、师资队伍和办学经验，构建了以理工科为主，经济学、法学、管理学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开设了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17个本科专业，培养了一批专能并重的社会急需人才。兵团警官高等专科学校是在1984年创办的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劳改工作干部学校基础上，于2003年4月经教育部批准升格的普通高等专科学校，开设法学、公安学、文学类等13个专科专业，担负着为兵团及自治区政法系统培养应用型、技能型警务人才和培训兵团在职政法干警的双重任务，建校36年来，累计培养大、中专毕业生1.3万余名，培训各类政法干警3万余名。

新疆政法学院坐落于丝路重镇、屯垦新城图木舒克市，地处喀什、阿克苏、克州、和田四地州中心地带，是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一支重要力量，承担着为兵团、新疆乃至国家培养优秀的法治人才、民族团结人才和经济社会发展人才的国家职责使命。2021年1月，教育部批准设立新疆政法学院，是一所由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举办并管理的公办普通本科高等学校。2021年10月1日，新疆政法学院举行揭牌仪式，宣布正式成立。学校将紧紧围绕新疆工作总目标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对标建设“高起点、高水平、有特色”一流政法院校的奋斗目标，凝心聚力、砥砺前行，不断开创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更好履行为新疆培养优秀政法人才、为依法治疆提供法律智库职责使命，为兵团和新疆乃至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做出新的贡献。学校坚持党对教育的全面领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导向，加强内涵建设，提升办学水平，提高办学质量，提升教育服务依法治疆、团结稳疆、文化润疆、富民兴疆、长期建疆的能力水平，大力培养爱国爱疆、担当奉献的新时代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努力建设成为一所特色鲜明的高水平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一）办学定位与人才培养

办学类型定位：应用型普通本科院校。

办学层次定位：以本科教育为主，专本结合，逐步减少和取消专科，适度发展成人教育，加快发展在职培训，争取突破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外合作教育和交

流。

办学目标定位：学校定位“高起点、高水平、有特色”的一流政法学院，主要为兵团、新疆及国家培养优秀法治人才、民族团结人才、经济社会发展人才，建设新疆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高地，建设新疆（兵团）高端法律智库。

服务面向定位：立足兵团、扎根南疆、服务新疆，积极为边疆社会治理、新疆社会稳定、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实践服务。

（二）教学工作中地位落实情况，领导班子研究本科教学工作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教学工作，学校把教学工作作为中心任务来抓，有效落实人才培养目标，持续推进本科教学质量不断提升。学校经常组织各类专题会议或工作协调会议，专题研究本科教学工作，将年度重点教学工作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要点和年度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定期召开教学工作例会，集中解决教学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学校每学期初召开新学期工作会议，都会对本科教学工作进行研究、部署。每学期开学前检查教学准备工作，建立并落实校领导听课制度，加强线上督导。校领导坚持每学期深入本科生课堂带头听课。落实校领导联系二级学院制度，学校领导坚持深入教学一线，通过座谈交流和调查研究，带头调查研究，注重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确保党委在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工作中的把舵定向作用，为基层切实解决实际困难和突出问题。发挥书记信箱和校长信箱等意见建议渠道，积极回应学生关切。

在春季学期末和秋季学期初共召开3次专题党委常委会会议，听取教务处和各二级学院关于学期工作总结和下一步工作计划，尤其对师资情况、排课情况进行集体把关，逐个审议教师资质能力，逐个审查排课工作量。把握中心任务，探索线上模式。学校领导每周主持召开校办公例会部署教育教学工作，每月主持召开教学工作例会研究与及时解决教学工作出现的各种问题。在统筹疫情防控的基础上，积极探索线上教学模式，努力形成学校自身特色。优化师资结构，提升教学能力。根据学科专业建设需求，采取引进与培养相结合的方法，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优化师资队伍结构；破解教师选聘难题，充分利用社会资源，返聘优秀银龄退休教师从事教学工作；积极开展教师培训与交流工作，加强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培养，健全传帮带机制，落实青年教师试讲、助教，全面提升青年教师的教学能力。健全教学组织，加强教学研究。根据学科支撑和便于科学管理的原则，在各二级学院设置系和教研室，着重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在二级学院统一领导下主要负责专业建设，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开展教学改革、师资队伍建设和教学基本建设，落实课堂教学和实践教学等教学任务，做好教学过程管理及考核，规范教学档案管理等工作。教研室主要负责课程建设、教材建设，组织教师开展教学研究，落实集体备课制度等工作。

学校鼓励教师积极开展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和实践教学改革研究，鼓励教师积极探索启发式、案例式、研讨式等互动式教学方法，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三）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新疆政法学院 2021 年成立后设置了法学、国际经济与贸易、工商管理、汉语言文学、英语、公共事业管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 个本科专业。2022 年新增本科专业 5 个，具体为学前教育、美术学、财务管理、监狱学、社区矫正。专业增长率为 71.43%。截至 2022 年 9 月，学院本科专业总数达 12 个，涵盖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如表 1。

相比于 2021 年，增加了教育学和艺术学两个学科门类。其中法学、管理学、经济学、文学、工学门类的专业个数分别由 2021 年的 1、2、1、2、1 增加为了 2022 年的 3、3、1、2、1。如图 1 所示。

表 1 新疆政法学院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所属学院	学科门类	备注
1	法学	030101K	法学院	法学	
2	社区矫正	030107TK	法学院	法学	
3	监狱学	030103T	司法警官学院	法学	
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0901	信息网络安全学院	工学	
5	工商管理	120201K	经济管理学院	管理学	
6	国际经济与贸易	020401	经济管理学院	经济学	
7	公共事业管理	120401	经济管理学院	管理学	
8	财务管理	120204	经济管理学院	管理学	
9	汉语言文学	050101	人文艺术学院	文学	
10	英语	050201	人文艺术学院	文学	
11	学前教育	040106	人文艺术学院	教育学	
12	美术学	130401	人文艺术学院	艺术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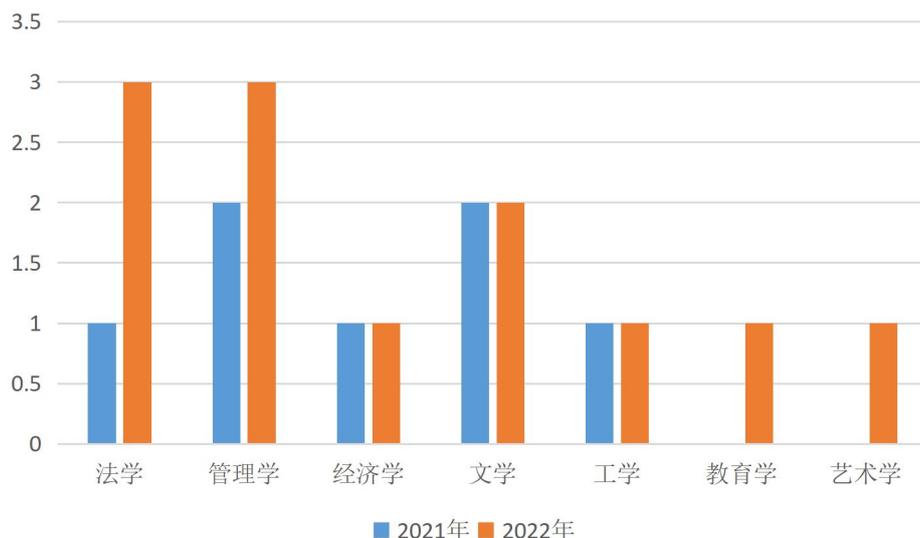


图 1 各学科门类专业增长情况图

从以上图表中可以看出，学校本科专业设置日趋优化，专业数量稳定增长，符合我校十四五发展规划目标要求。

（四）在校生规模

2021-2022 学年本科在校生 1835 人（含一年级 911 人，二年级 735 人，三年级 94 人，四年级 95 人，其他 0 人）。【注】此处数据统计不含新生。

目前学校全日制在校生总规模为 8594 人，其中本科生 3318 人，专科生 5276 人，本科生数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为 38.61%。【注】按时点统计。

2021 年全日制在校生达到 6633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1852 人（包括原石河子大学科技学院现有的本科生 934 人），占全日制在校学生的 27.9%；普通专科生 4781 人，占全日制在校学生的 72.1%。2022 年本科生在校人数增长率为 79.16%，专科生在校人数增长率为 10.35%；本科生规模呈增长趋势，专科生增长率明显低于本科生增长率，专科生在校生规模随着学校的发展会不断减少。如图 2 所示，图中 2021 年数据截至到 2021 年 9 月，2022 年数据截至到 2022 年 9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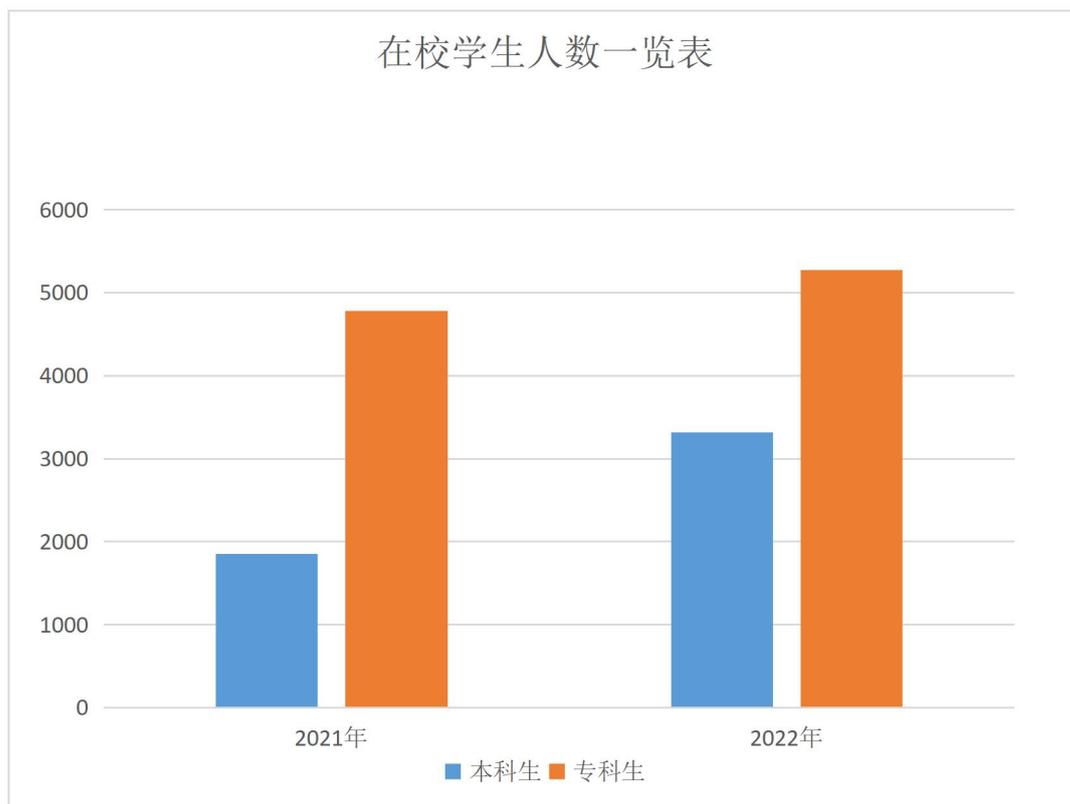


图 2 本专科在校学生人数一览图

（五）本科生生源质量

2022 年，学院面向全国 24 个省招生（含新疆），其中理科招生省份 24 个，文科招生省份 24 个。计划招生 1700 人，其中省外生源计划 1105 人，占到本科计划的 65 %。实际录取考生 1700 人，实际录取率为 100 %。实际报到 1580 人，实际报到率为 92%。相比 2021 年，专科招生下降了 22.74%，本科招生增长了 70%，如图 3 所示；从各专业录取分数线情况来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法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三个专业录取分数最高分比上年增长，工商管理、汉语言文学、公共事业管理、英语专业录取分数最高分比上年下降，如图 4 所示。从表 2 可以看出，各专业一志愿录取率、报到率均较高，符合学校预期发展目标，本科生生源质量明显稳中有升，绝大多数省份生源数量充足，绝大多数省份录取最低分超出各省控线 30 分以上。

本专科生招生人数一览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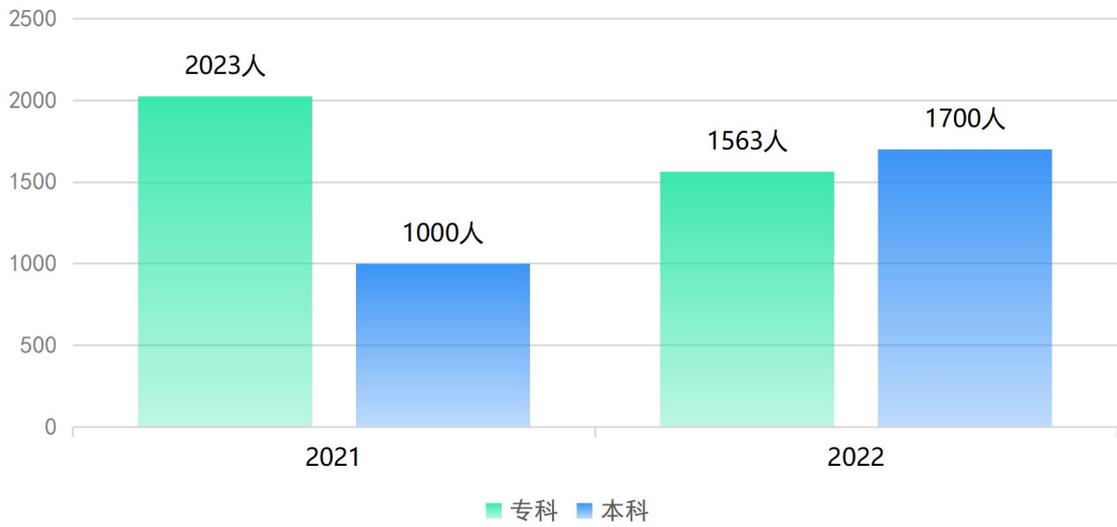


图 3 本专科生招生人数一览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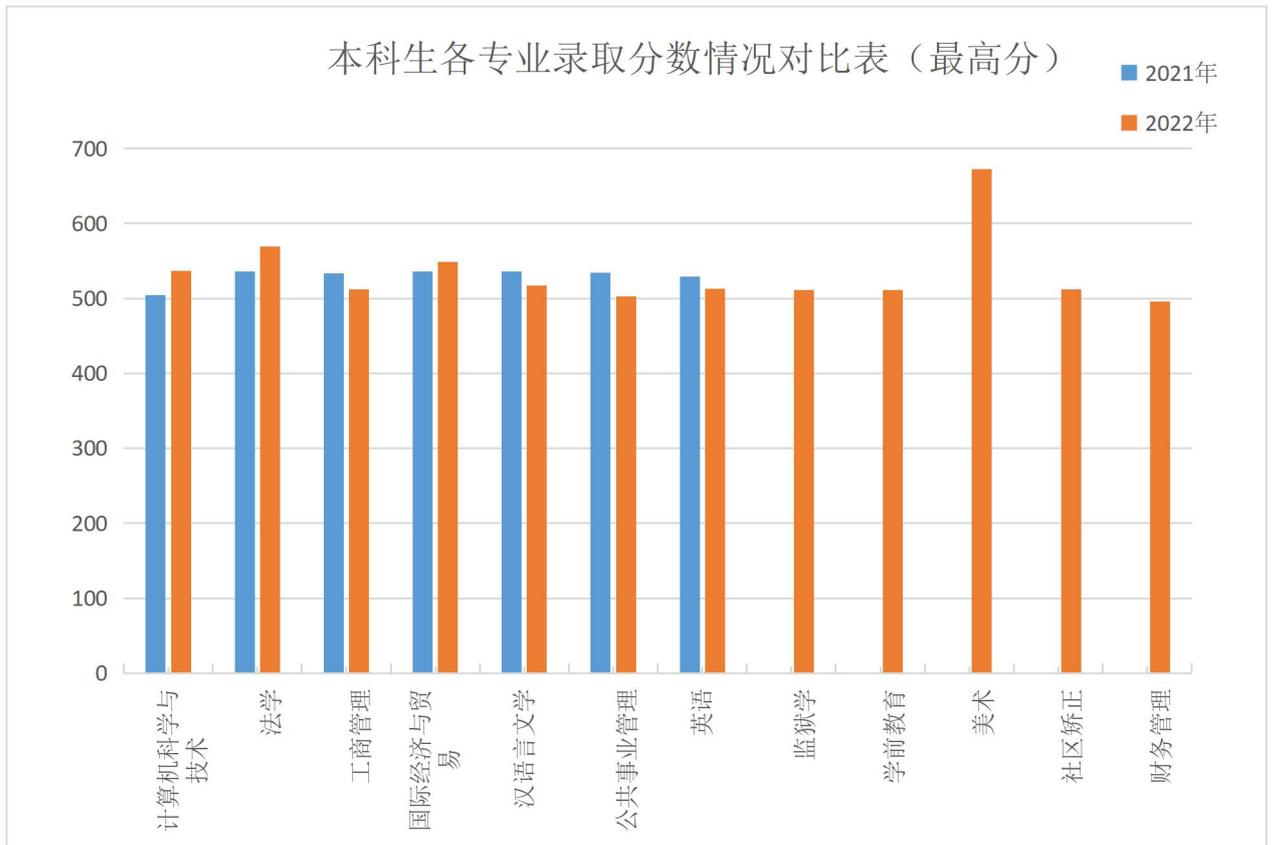


图 4 本专科生各专业录取分数对比分析图

表 2 各专业一志愿录取率、报到率统计分析表

序号	专业	2021 年			2022 年		
		院校一志愿录取率	一专业志愿录取率	报到率	院校一志愿录取率	一专业志愿录取率	报到率
1	法学	97%	99%	96%	100%	98%	95%
2	社区矫正				88%	36%	94%
3	工商管理	97%	46%	93%	100%	46%	95%
4	公共事业管理	90%	34%	91%	99%	40%	87%
5	国际经济与贸易	96%	43%	87%	95%	46%	90%
6	财务管理				97%	56%	94%
7	汉语言文学	95%	92%	95%	100%	83%	99%
8	英语	97%	79%	90%	99%	52%	92%
9	学前教育				97%	49%	94%
10	美术学				100%	100%	100%
1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98%	92%	90%	99%	75%	89%
12	监狱学				100%	74%	93%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师资队伍

学校加大师资建设力度，聘请国内专家学者来校从事专、兼职教学与科研工作，开展师资培养培训，提升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学校成立人才工作办公室，多元化开展人才引进，不断强化人才服务保障，持续增强对人才的吸引力。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学校教职工编制数为 556；银龄教师 14 人；在编教职工 370 人，其中管理岗 77 人、专技岗 280 人、工勤岗 13 人。在编教职工按人员类别分：行政人员 77 人、专任教师 271 人（含辅导员 26 人）、教辅人员 9 人、工勤人员 13 人；在编教职工按职称类别分：教授 6 人、副教授 16 人、讲师 19 人、助教 1 人；在编教职工按学历类别分：博士研究生 4 人，硕士研究生 208 人，大学本科及以下者 158 人。

师资队伍结构方面：专任教师职称结构。2022 年专任教师中教授 6 人，占

教师总数的 2.21%；副教授 16 人，占教师总数的 5.9%；讲师 16 人（不含管理岗、教辅岗、工勤岗具有讲师职称人员），占教师总数的 5.9%；助教 1 人，占教师总数的 0.37%；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教师总数的 8.12%。

专任教师学历结构。2022 年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者 3 人，占教师总数的 1.1%；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者 184 人，占教师总数的 67.9%；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及以下学历者 84 人，占教师总数的 31%。

专任教师学缘结构。截至 2022 年 9 月，学校 271 名专任教师中，全部毕业于外校，异缘率为 100%；由于学校 2021 年初创，目前暂无毕业于本校的教师，同缘率为 0%。

专任教师年龄结构。教师队伍的年龄结构是衡量一个教师群体创造力高低的主要指标，反映了教师队伍教学和科研能力的兴衰趋势。年长的教师具有教学和科研工作经验相对丰富的特点，比例增高有助于学校教育事业的稳步推进和师风学风的传承。2022 年专任教师平均年龄为 31.4 岁，其中 35 岁及以下的年轻教师为 218 人(含辅导员 26 人)，占教师总数的 80.44%，36-45 岁教师为 36 人，占教师总数的 13.28%，46-55 岁教师为 14 人，占教师总数的 5.17%；56 岁及以上教师 3 人，占教师总数的 1.11%。

表 3 全校教师数量及结构统计表

项目		专任教师		银龄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271		14	
职称	正高级	6	2.21%		
	其中教授	6	2.21%		
	副高级	16	5.90%		
	其中副教授	16	5.90%		
	中级	16	5.90%		
	其中讲师	16	5.90%		
	初级	1	0.37%		
	其中助教	1	0.37%		
	未评级（转正定级讲师）	232	85.62%		
最高学位	博士	3	1.10%		
	硕士	184	67.90%		
	学士				

	无学位				
年龄	35岁及以下	218	80.44%		
	36-45岁	36	13.28%		
	46-55岁	14	5.17%		
	56岁及以上	3	1.11%		
学院及各 部门	法学院	51	18.82%	5	
	司法警官学院	55	20.30%	0	
	经济管理学院	23	8.49%	1	
	人文艺术学院	50	18.45%	1	
	信息网络安全学院	17	6.27%	1	
	基础教学部	29	10.33%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17	6.27%	0	
	研究中心	1	0.74%	2	
	行政部门	28	10.33%	2	

学校本科主讲教师队伍学历层次逐步提高，职称结构更加优化，学缘构成趋向合理，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主讲教师的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能够较好的满足人才培养要求。同时学院严格执行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保障本科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各二级学院（部）具体情况如下：

法学院：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8门，占总课程门数的38.1%；（法学专业2021-2022学年共开设21门课程，法学院为开课单位的共8门）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次数为13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81.25%。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7门，占总课程门数的33.3%；课程门次数为11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68.75%。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4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66.7%。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8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100%。在编的主讲教师中，具有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硕士、博士学位的教师比例为100%。

信息网络安全学院：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8门，占总课程门数的61.5%；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次数为23门，占开课总门次的29.4%。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3门，占总课程门数的23.0%；课程门次数为78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42%。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0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0%。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1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100%。在编的主讲教师中，具有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硕士、博士学位的教师比例为94.4%。

经济管理学院：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3门，占总课程门数

的 30%；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次数为 6 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 26%。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2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20%；课程门次数为 2 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 20%。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1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 5%。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3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43%。在编的主讲教师中，具有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硕士、博士学位的教师比例为 100%。

人文艺术学院：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12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33%；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次数为 24 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 34%。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4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21%；课程门次数为 10 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 14%。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1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 50%。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12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100%。在编的主讲教师中，具有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硕士、博士学位的教师比例为 90%。

基础教学部：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8 门，占总课程门数为 80%；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次数为 33 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 28.21%。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4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40%；课程门次数为 8 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 6.84%。本学年主讲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教授 0 人，占授课教授总人数比例的 0%。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本科专业核心课程 0 门，占所开设本科专业核心课程的比例为 0%。在编的主讲教师 29 人中，具有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硕士、博士学位的教师 22 人比例为 75.86%。

马克思主义学院：本学年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8 门，占总课程门数的 53.3%；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次数为 49 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 30.4%。正高级职称教师承担的课程门数为 4，占总课程门数的 26.7%；课程门次数为 26 门次，占开课总门次的 16.1%。在编的主讲教师中，具有讲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具有硕士、博士学位的教师比例为 82.35 %。

我校高度重视专业人才的引进和青年教师的培养，根据“司法部援疆教师支援计划”，由中央司法警官学院、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等 16 所高校定期选派援疆教师到校对口支援建设。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2022 学年高校银龄教师支援西部计划有关实施工作的通知》（教师厅函〔2021〕18 号）和《新疆政法学院“高校银龄教师支援西部计划”工作实施方案》，2021 年教育部为我校配备银龄教师 17 名，主要以课程教学、教学指导、课题研究、团队建设指导为主，短期授课、在线教育、微信辅导、同步课堂、学术讲座（报告）为辅，采取传帮带的方式，指导我校教师做好教学和科研工作，把先进教学方法和科研理念传授给我校教师，加强了对青年教师教学业务能力的培训，充分发挥退休教师

独特优势，持续推进优秀退休教师来校开展支教、支研工作。近一年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情况。我院为促进入职教师快速成长，进行入职培训和岗前培训工作。对新参加工作的青年教师进行入职培训，从思政和师德教育、教育教学及管理、教学示范和互动、校史校情教育等方面进行课程培训，帮助新入职教师树立职业理想，强化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意识，提高教育教学能力，为成为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突出，育人水平高超的新时代高校教师奠定坚实的基础；为帮助新入职教师尽快完成角色转化，进一步提高教学能力和业务水平，开展岗前培训，包括教育理论培训与教学实践环节，将培训合格作为高校教师资格证的必备条件。教育理论培训必修课程包括教师职业道德规范、高等教育政策法规、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选修课程包括教师信息技术能力提升、教学方法和教学能力提升、教师科研能力提升、教师发展与综合素质提升。教学实践主要采取导师制的方式，为每位青年教师指派一名指导教师（副教授以上）负责其教学实践培训过程全程指导，强化课前设计研讨与试讲、讲课实践跟踪观察以及课后反思与指导。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青年教师参加中西部高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等各级各类培训。

（二）教学条件

学院坚持“统筹兼顾，教学优先”的原则，建立保障教学经费优先投入的长效机制，确保教学运行经费满足需求。2021年国家投资投入7.7158亿元（其中中央投资3亿元，地方投资4.7158亿元），学校已投入教学设备经费665.292万元，教学仪器设备经费18800万元；学生体育场所和仪器费6436.55万元；学术交流中心和培训楼经费投入经费10600万元；教学楼共计四个组团含实训楼共计128间用于日常教学30200万元；教学运行含日常性教学活动、教学改革、专业建设、实践教学与相关活动项目经费2232.55万元，学生教材专项经费支出336.75万元；共计69271.09万元。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2597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21875元，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为47.48%，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18800万元，专项教学经费346.87万元，实验经费支出为1147.55万元，生均实验经费1335元，实习经费支出为14.73万元，生均本科实习经费17.14元。

学校大力加强校舍设施设备更新、校园基础设施建设和校园环境绿化美化工作。学校建设具有规模宏大，规划严整开朗、气魄宏伟，色调简洁明快，布局规整、庄重大气的汉唐特色。按照“新空间、新机制、新政法”的理念，力争建设成为“新疆一流、中国最美、汉唐风格”的新校园。

统筹规划，推进校园品质提升，逐步完善校园公共空间，提升校园生活品质。根据统计，学校总占地面积2600亩，已建成校区1500亩，行政用房面积

3.52 万平方米，根据我校发展规划和远景目标，未来可达到在校生 20000 名的办学规模。学校总建筑面积为 39.69 万平方米。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共 10.67 万平方米，其中教室面积 3.62 万平方米（含智慧教室面积），实验室及实习场所面积 1.1 万平方米。拥有体育场馆面积 6.1 万平方米。按全日制在校生 8594 人算，生均学校占地面积为 201（平方米/生），生均建筑面积为 46（平方米/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为 12（平方米/生），生均实验、实习场所面积 1.28（平方米/生），生均体育场馆面积 7（平方米/生）。

目前我校拥有校外各类实践教学基地 40 个，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38 个；校内实验室、实训楼 6 栋共计 45 间实训室，其中已投入使用的校内实训室有 4 间，配备 306 台计算机，分别作为语音教学实验室和计算机教学实验室；尚未投入使用的实训室有 28 间。现有实验室和实习基地数量较为充足，能够满足本科教学需要。各实验室均向学生开放，支持学生开展课外创新实践、学科竞赛等各项活动。为提高大学生的就业能力、创业能力和创新能力，学校高度重视，坚持“巩固、发展、优化、提高”的方针，积极签订校外各类教学实习基地，筹建各类实验室的建设与使用。已开始筹建 10038.2 万元的教学科研实训实验平台及配套设施设备项目，该项目预计将完成数字法庭、综合虚拟仿真实验室、社区矫正实训室、计算机组成原理实验室（1 间）、公用实训室（12 间）、专业基础实训室（5 间）、网络实训室（2 间）、网络安全实训室（2 间）、数智企业财务管理实践教学基地、学前教育实验室（钢琴室、乐器室、舞蹈室）、语音实验室、同声传译实验室、融媒体中心专业实验室、司法鉴定中心、数学实验室、心理健康中心、国民体质测试中心、基于物联网能耗检测及管理设施设备等内容，为我校今后实现高质量发展，创建一流政法院校奠定坚实的基础。

在信息资源方面：加强课程信息化建设不断丰富课程资源。紧跟时代发展和人才培养需求开展课程建设，在兴建院级重点课程、精品课程的基础上大力推进课程建设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2021-2022 年，在课程教学中鼓励教师积极更新教学理念，线上线下相结合，大力推广研讨式、混合式、翻转式教学。我校 2021-2022 年引用钉钉直播、雨课堂平台进行教学，疫情防控期间我校所有课程均采用线上直播+引用在线课程资源的方式进行授课，保障了教师授课质量。随着学校不断发展，需求不断扩展，今年斥资 190 万元对原由虚拟服务器的算力、存储进行升级，新增存储 24T，有效的保障了学校共享数据库的建设，随着学校数据资产的不断叠加、过程数据的积累，学校将继续加大对共享数据库建设的投入，并在数据安全、灾备等方面加强建设。

在图书设施方面：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图书馆总建筑面积达到 22000 平方米，阅览室座位数 1800 个，纸质图书 52 万册，电子图书 50 万册，生均图

书约达 119 册，当年新增纸质图书 52 万册，新增电子图书 50 万册；在电子资源方面：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中文数据库共 18 个，当年电子资源访问量 20531 次，电子资源下载量 20013 篇次。图书馆数据库建设方面，计划后续继续购买适量满足学科建设及学校老师与学生需求、符合高校标准的数据库，以完善图书馆信息资源建设。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教学手段及方法改革

为了促进本科人才培养质量提升，从学校-院系-教师三个层面开展本科教学改革实践和创新。通过开展教学改革创新项目立项等多种方式推进教学改革深入开展，鼓励广大教师从更新教学理念、创新教学手段方法等方面入手积极开展教学改革。同时着力建立有效的教学改革成果培育、转化和推广机制，促使教学改革研究成果及时应用于人才培养实践，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符合移动互联网时代的发展需求，使用多媒体教学手段，更为丰富、使用更为便捷的开展教学。线上教学期间通过移动互联网上的师生互动，开展个性化的教学方法。结合微课和翻转课堂，广泛使用移动互联网时代高度契合的信息化、数字化、现代化的教学手段与模式。支持师生间实时互动，也为讨论、案例、调查、实验、探究、研究等多种有利于对学生能力培养的教学方法的实施，提供了便利的条件。

（二）教学内容及考核方式改革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课程体系建设。贯彻落实建设“高起点、高水平、有特色”的一流政法院校任务。2021-2022 学年起将《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教材加入形势与政策课程中。2022 版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为我校通识必修课。切实推进改革创新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把教育系统建设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充分融入到思想政治理论必修课教学中，做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理论成果阐述清晰，入脑入心。

科学设置课程结构和班级规模保障课程质量。学校按照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科学设置必修课、选修课比例，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为 16.34%。2021-2022 年，学院共开设本科生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共 201 门、395 门次，课程数量能够满足人才培养需要。学院课堂教学专业理论必修课以自然班为单位双班或单班班教学；公共必修课和专业选修课根据需要采取中班教学，课程设置均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国家和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为方向，着力培养合格法治人才、民族团结和经济社会发展人才。学校课堂教学专业理论必修课以自然班为单位小班教学；公共必修课和专业选修课根据需要采取中班教

学，不超过 120 人。

学校着力构建科学的实践教学体系，完善实验教学管理制度，提升实验教学水平，加大实验开放力度，加强实践教学平台建设，强化教师教育全程实践教学，多措并举推进见习、实习（实训）、研习、社会实践和毕业设计（论文）等环节有序开展。学校将实践教学作为提高本科生实践动手能力和创新能力的重要环节，不断加大实践教学经费投入力度，加强实践教学平台建设。2021-2022 学年，学院通过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自筹资金等多种渠道，投入近 1 个多亿的资金用于新增本科实验设备，开展实践教学平台建设，努力改善实验教学条件，培养学生的基本实验技能，提高学生的专业实验基本素质。各有关专业均按教学计划开出了实验，实验开出率为 100%。构建了科学合理的培养应用型人才的课程体系，其中，人文社科类专业实践教学占总学分（学时）不低于 20%，理工农医类专业实践教学比例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不低于 25%。

学校高度重视本科生毕业设计和论文工作，从制度上完善和规范毕业论文（设计）。从选题开题、过程指导、中期检查、论文提交查重、评价的全过程管理，要求所有毕业论文终稿通过系统检测。同时组织校内外专家对本科毕业论文进行全面抽检，督促进一步完善和改进本科毕业论文管理工作。将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检查作为教学检查工作的重点项目，开展初期、中期检查及完成质量评价。

（三）教学建设情况

学校教学建设主要从专业、课程、教材三方面开展。

专业建设方面：按照教育部对学院应用型高校的定位，聚焦新时代新疆工作总目标及为新疆培养合格的政法人才提供法律智库，以新疆政法学院现有专业和学科配置为基础，形成基础学科齐全，政法特色突出的发展思路，打造法学类特色专业集群，积极申报、扩大本科专业，缩减专科专业。学校根据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按照有利于促进学校整体办学事业发展，充分利用现有教学资源，增强服务社会功能的新增专业思路，有序增设应用性强、服务面向明确的专业，专业数量与事业发展相适应，需求牵引新增专业的机制初步形成，专业结构更加优化。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响应国家和地方重大发展战略需求，按照兵团党委对新疆政法学院办学和发展提出的要求，开展 2022 年新专业申报工作。2022 年 7 月共提交新专业申报书 11 项，已有 8 项上报教育部，分别为：纪检监察、司法警察学、侦查学、反恐警务、网络空间安全、经济学、政治学与行政学、历史学。预计到 2025 年，政法学院拟设 12 个二级学院和 1 个教学部，并在相应学院设置相关专业、争取本科专业数达到 30 个，实现基础学科齐全，政法特色突出的目标，持续完善本科学位培养机制，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课程建设方面：首先是一流本科课程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深入挖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建设适应新时代要求，彰显学校特色的一流本科课程，形成具有兵团特点、南疆特色的一流本科课程体系。第二是课程思政示范课建设，根据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教高〔2020〕3号）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开展新疆政法学院2022年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计划一流本科课程建设15门，经费5万元/门，共75万元；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50门，共60万元。

教材建设方面：学校严格选用教材，优化课程结构，发挥“思政课程”的主阵地作用，认真贯彻执行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落实国家对教材工作的要求，制定《新疆政法学院教材订购、供应管理办法（试行）》，规范教材管理中的教材选用、订购、印刷、供应、库存管理等环节，保证教材选用的质量和正常供应，为深化教学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培养高素质创新人才打好坚实的基础。我校根据《深化新时代学校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指导纲要》对教材选用情况进行严格的审查，严格按照新时代党和国家关于教材工作的指示精神，加强教材管理与建设，提高专业建设水平，按照培养方案规定开设的课程选用教材，严格遵守“四个原则”选用教材，大力推动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凡我校开设有“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课程的教材，必须选用马工程重点教材，优先选用国家级规划教材、省部级规划教材。同时学校组织相关课程授课教师参加马工程重点教材培训，对54名教师进行了《关于举办“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与课程对应专题》的培训，帮助任课教师准确把握教材的基本精神和主要内容，更好的发挥教材的工具作用。积极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工作，目前马工程重点教材使用已覆盖绝大多数相关课程。

学校高度重视教学工作，坚持教学与科研并重，立德与育人并重。大力开展计算机创新研究，数学、物理等基础创新研究、新文科创新研究、大学生创新孵化基地平台建设、依法治疆研究中心、反恐维稳法制研究院、维稳戍边研究中心等3个研究平台创新研究。已有国家社科项目和国家社科青年项目各1项，项目资金共40万元；兵团社科项目4项（其中重点项目1项），项目资金共26万元；自治区社科联项目1项，项目资金3万元。以上科研项目合计69万元。2021年度科研项目276万元，2022年度科研项目预计280万元，2022年科研绩效预计10万元，合计566万。以上资金主要用于科技创新项目研究、高层次人才科研启动经费和科研绩效。

四、专业培养能力

（一）推进创新创业教育进入人才培养方案

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以新疆政法学院办学指导思想和人才培养目标为基本依据，根据《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实行专业核心制度，整合课程内容，推进教育课程改革、强化实验、实训、实习等实践教学环节，融进创新创业教育理念，培养高素质应用人才，彰显新疆政法学院的人才培养特色。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设置的思路为：专业课程体系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彻 OBE 理念，体现了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要求，包括通识教育必修课程、学科基础课程、专业方向必修课程、专业限定选修课程、集中性实践教学和第二课堂必修 6 个模块。不断开设专业限定选修课程，深化和拓展学生专业知识，为学生个性发展和实现职业生涯规划提供专业知识储备，鼓励开设与本学科专业相关的跨学科、专业课程；把集中性实践教学和第二课堂必修作为培养学生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和实践创新创业能力的重要环节。本科专业培养目标中均体现了创新创业教育的目标要求。如法学专业培养面向基层、面向法律职业，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熟练的职业技能和良好的职业伦理，知识复合、实践能力强、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应用型法治人才；工商管理专业培养善于发现和解决实际问题，具有战略眼光和全局视野，具有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能够在各类企、事业单位从事管理工作和电商运营的高素质应用新创新管理人才；公共事业管理专业培养掌具备公共意识、公共精神、公共责任，具有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能适应社会发展要求，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公共部门从事管理或服务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公共管理人才；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培养适应维稳戍边和南疆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政治可靠、专业过硬、身心健康，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具备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应用型高素质计算机人才。其它专业都在立足兵团、服务新疆、面向全国；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的基础上在培养目标中写入了创新创业教育目标内容。

（二）大力发展创新创业项目培育

学校大力发展创新创业项目，加强创业基地建设，打造全方位创业支撑平台。同时强化立德树人，强化“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相结合、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相协调，坚持不懈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学生坚定“四个自信”，全面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基于 OBE 理念，注重培养目标与人才社会需求相适应，结合学校办学定位、办学资源和专业优势，精准设计培养目标及规格要求、毕业质量标准，打造创新创业平台，培育创新创业项目，突出专业特色

与人才创新创业能力培养要求。对课程体系优化，强化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学习和训练；紧密对接社会需求，突出应用型人才培养特点，及时更新知识，优化课程知识体系，适当压缩课程数量及学分，强化“金课”建设，淘汰“水课”；兼顾学生就业、升学和创业等不同需求，课程模块系列更加多样、灵活和开放。四是强化实践教学，进一步突出学生实践创新能力培养，人文社会科学类专业实践教学比重不少于总学分（学时）的 20%，理工类专业不少于 25%；支持学生开展创新创业训练，系统开展社会实践活动。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不断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探索贯通全链条的创新创业教育模式，健全创新创业教育生态育人体系，完善创新创业教育、指导、孵化等服务体系，努力为新疆培养综合素质过硬的政法人才。

（三）鼓励学生参加各类竞赛活动

学校设有创新创业与就业指导部门，按计划定期开展教研活动，努力推动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开设《创业基础》必修课，普及创新创业教育；开设《大学生创新创业实务》创新创业选修课，为学生讲解创新创业实务与创业知识，鼓励学生创新创业。创新创业专项资金投入 9.8 万元，参与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数 72 人，参与创新创业竞赛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数 144 人。2022 年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中获得一等奖两项，二等奖 10 项，三等奖 17 项。“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新疆赛区比赛于 2022 年 6 月 4 日落下帷幕，我院学子在比赛中喜获佳绩，分获新疆赛区总决赛一等奖一项，新疆赛区石河子大学校赛一等奖一项，石河子大学校赛三等奖一项。“正大杯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新疆赛区本科组选拔赛”中，荣获省级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在兵团团委主办的“爱我中国，书画弘法治”主题的书法比赛中，荣获二等奖 1 项。2022 年兵团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中荣获优秀品牌项目 1 个，优秀团队 1 个，优秀个人 1 个。兵团“与法同行”主题征文比赛中荣获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第 19 届兵团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荣获三等奖 1 项。第十三届挑战杯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荣获铜奖 17 项。教育部、兵团教育局举办的“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荣获兵团三等奖 2 项，国家级铜奖 2 项，最具商业价值奖。中国商业经济学会举办的全国第一届高校数智化商业决策创新大赛总决赛中荣获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2 项。

（四）落实立德树人机制，加强学风管理

学校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以及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文件精神，积极构建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

“三全育人”大格局，把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融入人才培养各环节，实现知识育人与价值塑造、能力培养的有机结合。通过修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强化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评选课程思政优秀教学设计和开展课程思政示范课建设等系列措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夯实专业人才培养根基。学校重视师德师风文化建设，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从制度上加强和保障师德师风建设。学校每年组织新进教师开展岗前培训，把师德师风教育、思想政治教育和校史校情教育作为岗前培训的必修课程，将师德师风教育贯穿在教师职业生涯全过程。加强师德师风考核，强化考核结果的运用，在职称申报、年度考核、评奖评优、绩效工资分配等方面，师德师风考核不合格实行“一票否决”，促进提高师德师风建设水平。引导督促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立教。

学院注重通过强化学风建设营造良好育人环境。一是坚持分类指导和全程辅导，突出主题引导学风。二是组织实施家校协作，增强学生学习动力。建立健全辅导员联系学生家长机制，实现家校共管。通过开展主题班会、团会活动，深入查找班级学风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加以解决。三是挖掘典型营造氛围，加强检查促进学风。学校构建了评优体系，以国家奖学金、学校奖学金和其它奖学金为主的评奖体系。将学生的评奖评优、勤工助学、特困生补助、推优入党等与学生在学风建设中的表现挂钩，同时将学风建设作为先进党（团）支部、先进班集体、文明宿舍等评选的重要考核指标。通过树典型、立榜样等形式营造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成立由学生会干部组成的课堂秩序和宿舍纪律检查组，通过课堂检查、宿舍访查、学情通报等方式，促进和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四是强化学业监督指导，提升学风建设实效。严格执行考试纪律，不断强化指导与服务水平，围绕学生关心的热点和发展需要，有的放矢地为学生提供指导与服务。针对指导与服务的素质类课程开展教学质量测评工作，诊断教学问题，检验教学成果。2021-2022 学年，69 名学生被评为“优秀毕业生”，8 名学生获国家奖学金，212 名学生获国家励志奖学金，学院校风学风逐步持续向好。

五、质量保障体系

（一）质量标准建设与落实

根据国家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管理要点》《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本科教学工作的若干意见》，学校编制了《新疆政法学院教学管理制度汇编》，提升制度化建设水平，以实现学校教学的科学化和规范化管理，严格教育教学管理，提高教学管理服务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用教学制度规范教学行为，用教学行为形成教学习惯，用教学习惯培育教学传统，教学特色彰显教学灵魂的优良模式。教学管理主要研究教学及其管理规律，提高管理服务水平，稳定教学秩序，组织实施

教育教学改革，调动教师和学生教与学的积极性，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目前制度体系主要以人才培养方案管理、教学运行管理、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估、教学基本建设管理等4个项目为基础，从学科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实验室建设、教学队伍建设、学风建设、教学管理制度建设等八个方面制定，涵盖教学各方面，以制度保障教学的高效运行，并保障教学质量。学院通过强化教学质量标准建设有效保障了本科教学质量。

学校严格按照制度有关要求，组织开展新生入学资格初步审查与复查，对不符合规定的学生按有关制度和办法处理，严把入学资格审核关；严把专业建设关，规范课程教学；严把理论教学质量关，从考核方式、试题命制、试题审核、试卷评阅、成绩登记等环节严把课程考核质量关；鼓励教师探索创新型教育的方式方法，严把教学改革质量关；严把毕业、学位授予关。学校依据人才培养各环节质量标准，建立学校、院（部）、教研室三级运行落实机制，规范组织教学，及时督察整改，本科教学质量得到有效保障。

（二）质量监控机制及运行

推进院校两级督导听课制度，组织开展期初、期中、期末等教学检查。学校领导深入课堂，实地了解教学开展情况，保障教学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教学运行和服务保障等环节有序衔接。各院召开学生座谈会和老师座谈会，明确学生在学习、生活等各方面存在的困难，并及时解决；组织各类听课，包括领导干部、银龄教师、退休教师、援疆教师等深入课堂进行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平均每位新进教师被听课评价8-10次，并且从教学方法、教学内容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确保进一步提升新进教师教学能力与水平，加强管理加快青年教师的成长，提高青年教师的思想政治素质、业务能力和教学水平，使青年教师树立良好的师德师风，爱岗敬业、为人师表、教书育人，逐步形成严谨的科学态度和扎实的工作作风，进一步加强教学质量管理和教学质量监控，加强教学过程管理，强化教学督导工作，稳步提高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

组织开展全校性的教学工作检查，校领导牵头，教务处组织并参与、各二级学院负责人和各二级学院教务办工作人员参与并实施，以组织听课与专项检查等方式进行，检查人员赴教学实地检查教学运行情况，对学校教师的授课情况进行了全覆盖检查，检查内容包括教师授课情况、学生上课情况、教学保障情况等，另外检查教师教案、听课记录、学生作业、教学进度等发现问题及时与教师沟通，定期开展教学工作例会，提出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掌握教师和学生的思想动态和实际需求，确保教学设备运行正常，教学高质量完成。

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等文件精神。紧密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通过构建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相协同，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全过程、全方位协同育人体系，把明德尚法，兴疆固边，按照二十大宏伟蓝图奋勇前进，努力建设一所维护新疆长治久安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政法大学的理念融入教育的方方面面。主动适应国家和地方社会经济发展需要，通过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强化人才培养的过程管理，构建满足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学生发展需要的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通过加强体育课教学，开展运动会、篮球赛等多种课外体育活动，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多方举措构建了五育并举的人才培养体系，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不断完善质量监控机制，通过期初、期中、期末、日常教学集中检查，及时了解和掌握教学动态，保障教学活动的规范开展；通过常规督导、重点督导、管理督导监控教学过程；对各环节教学工作科学评价、及时反馈；指导青年教师开展教学工作，确保教学工作不断改进，教学质量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的有效运行，充分发挥了对本科教学过程和质量目标进行监督、调控、导向和激励的功能，增强了广大教师和管理人员的质量意识，为保障本科教学质量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学校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填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撰写本科年度教学质量报告。注重通过学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的收集整理和填报，充分了解学校本科教学的基本状况，对比国家办学条件基本指标，查问题、找差距，为办学条件的改善提供决策依据。学校按照要求在校园网主页“信息公开”栏将学校本科教学质量基本信息和提高本科教学质量所做的各项工作予以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学生管理与服务

学校学生管理工作由学校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具体组织实施管理，学院学生日常教学管理服务主要由专职辅导员以及班主任开展。学校指导各学院做好学生日常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及时应对处置突发事件，安排节假日值班备勤，确保校园稳定和学生安全。辅导员每周进食堂、进课堂、进宿舍，加强与学生和学生家长的联系，动态掌握学生学习生活情况和心理动态，及时为学生排忧解难。定期开展学生宿舍安全检查，对学生开展专题安全教育，提醒学生防火用电安全，预防电信诈骗和不良网贷，确保学生生命财产安全。严格日常防疫管理及请销假制度，按照属地防疫部门要求，落实疫情防控工作任务。在做好学生思想教育的同时，也逐步完善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体系的构建，引导学生健康成长。

学校大力抓好学风建设，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课堂教学质量的提高提升了课堂的吸引力，促进了良好学风的形成。开展“争创‘五个一流’为新疆政法学院奠基”学习教育活动；以创建一流政法学院为目标，用胡杨精神育人，

为兴疆固边服务，开拓奋进，锐意进取，争创“五个一流”，即一流精神状态、一流工作学习、一流师生队伍、一流校风、一流业绩，充分发挥各级党团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凝聚全校师生的磅礴力量为学生学习、教师工作等提供保障，更好的完善我校人才激励和评价机制，调动全校教师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使学生更加认同校园文化，帮助学生建立专业认同感，确立正确的学习目标，培养良好的学习习惯，掌握科学的学习方法，形成良好的学习风气和学习氛围。

六、学生学习效果

（一）毕业情况

2022 年共有本科毕业生 95 人（汉语言文学专业），实际毕业人数 92 人，毕业率为 96.84%，授予学士学位人数 91 人，学位授予率为 95.80%。以上为石河子大学科技学院毕业生，转设后我校实际无本科毕业生。

（二）就业情况

2022 届本科毕业生系石河子大学科技学院招生，学校合并转设后，由石河子大学代管代培。据统计，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20.00 %。其中升学攻读研究生 1 人，占 1.05%。

本学年，本科转专业学生 7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21%。

（三）学生学习满意度

学校始终秉持“学生中心”育人理念，持续加大教学投入、强化师资建设、加强教学建设与管理，从各个方面为学生做好学习保障工作。每学期开展学生评教工作，评教主体为所有在校学生，评价对象为所有任课教师。评价指标体系涵盖师德师风、教学手段与方法、教学能力、教学效果等四方面。从评教结果看，学生对课堂教学质量和教师教学水平总体较为满意。此外，我校还通过每学期召开学生座谈会定期了解教学管理及学生学习中存在的问题，通过书记、校长信箱、学生信息员随时了解学生学习动态并及时解决学生提出的问题。

（四）社会评价

学校学生主管部门向用人单位征集我校毕业生的综合评价，调查内容包括工作态度、专业知识、专业技能、团队精神、社交能力、外语水平、计算机水平、心理承受能力、综合素质、发展潜力、总体满意度等方面是否适应用人单位及岗位要求。根据调查统计，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优良率为 92.43%。

七、特色发展

（一）坚持为兴疆固边培养紧缺人才为主线

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坚持“用胡杨精神育人，为兴疆固边服务”的办学，构建德法兼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各类应用型综合人才的培养模式。把政治要求、政治纪律作为办学治校的首要标准，融入到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贯穿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各方面。学校始终把思想政治课建设放在首位，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和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将法学核心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结合，形成协同效应，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观，深耕师生意识中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青年人的培养上升到战略高度来抓，承担为兵团、新疆乃至国家培养优秀的法治人才、民族团结人才和经济社会发展人才的国家职责使命。充分借鉴国内外高校“新工科、文科建设”的有益经验，积极推进学校新文科、新工科建设，**为兴疆固边培养紧缺的法治人才、民族团结人才和经济社会发展人才**。按照“筑信息基础、强人文素养、建法治思维”设计思路，构建深度融合的大类基础平台课程，按照“重个性发展、强学科交叉、促学研融合、拓实务联合”培养模式，深入研究和推进“互联网+法律教育”“法律+维语”“法律+英语”“法律+经贸”“法律+信息”等交叉专业方向，建构更能激发学生创新潜能和创造活力的个性化培养体系。

（二）创新培养方式，将兵团使命的红色基因融入人才培养

聚焦新疆工作总目标和新时代兵团职责使命，设有“依法治疆研究中心”“维稳戍边研究中心”“反恐维稳法治化研究院”三个研究机构，勇担依法治疆历史重任，成为维护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重要力量。**将兵团使命担当及红色基因融入教学建设与人才培养全过程，挖掘胡杨精神、兵团精神、老兵精神，多方面融入兵团红色文化，推进育人工作**。比如以“深学践悟二十大，建功边陲谱新篇”“以美聚力，以艺战疫”“图绘新政，明德尚法”“胡杨精神，兴疆固边”为主题，从红色教育中采集创作素材，创作优秀美术作品。以兵团红色文化推动学校建设发展，更好服务兵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履行新时代维稳戍边职责使命。引导和树立一个浓厚的学习校风，创造性搭建“‘依法治疆’周末大讲堂”教学平台、持续开展“争创‘五个一流’为新疆政法学院奠基”学习教育活动，引导树立风清气正的鲜明导向，健康向上的学习良好风气，让标杆意识、创校意识成为学校主流，有效激发了广大师生的爱国主义情怀和创建一流政法学院的雄心壮志。计划建设包括中国法治历史文化陈列馆、“五疆”文化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基地、红色文化教育基地在内的兵团法治历史文化

教育教学基地，传承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提供坚强的法治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

（三）培育区域发展人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多措并举积极引导师生成长为维护祖国统一的钢铁战士、维护民族团结的石榴籽、维护新疆长治久安的螺丝钉、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疆的新青年，履行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使命、责任和任务。将新疆政法学院建成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法学理论研究的新疆高地、新疆（兵团）优秀的法治人才培养基地、新疆（兵团）法律研究高端智库，打造为“高起点、高水平、有特色”一流政法院校。在实现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中作为一支重要的力量并承担重要的历史使命；在依法治疆、依法治兵团、全面推动反恐维稳工作法治化常态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文化润疆、推动新疆兵团经济社会发展、兵团向南发展、学习研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研究兵团历史和战略作用等方面肩负重要的历史责任，为新疆兵团培养法治人才、民族团结人才和经济社会发展人才。精准把握社会需求，大力提升学生综合能力和职业素养，实施“强基固本”计划，建设政法类、经管类、人文类、信息类创新创业基地等活动。扎实构建服务国家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实践体系，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根据学校办学特色，以“四个服务”为价值取向，将学科专业设置对接国家和区域战略所需，加强基础学科和应用型学科的建设，做大做强特色优势专业，适时调整和新增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新兴学科专业。积极探索涉外卓越法治人才培养模式，适应国家“一带一路”建设、“涉疆对外斗争”的战略要求。

八、影响教学质量的突出问题、原因及解决措施

（一）突出问题

1.师资队伍方面

学校教师队伍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新疆政法学院师资队伍数量不够，结构需要进一步优化，教授、副教授等数量较少，学校具有博士学位的师资比例较低，一些紧缺专业的师资数量不足，急需培养或引进领军人才和高级职称人才。

2.学科专业方面

本科质量体系不完整，科研成果较少。本科招生比例过低，目前只有两届本科生，专业优势不明显、需要打造优势专业。学校现有科研成果也较少，CSSCI、SCI、核心期刊发文量低，应用性科研成果和学术作品数量少，学校发文总量、总被引次数和篇均被引次数统计等指标均亟待大幅提升。

3.教育教学改革方面

实践教学环节教学条件薄弱，投入不够。学校的基础设施建设还不够完善，

随着学校对实践教学越来越重视,实践教学管理内容、范围不断扩大,包括实践教学环节日常管理、制度规范与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与检查、实践教学改革与研究等,随着实践课程的增多,工作量不断增加,现有的计算机信息管理人才比较缺乏,各学院实训室管理队伍配备不足,在实践教学环节的规范上也存在欠缺。

(二) 解决措施

1.加强教师队伍的建设

人才引进必须立足我校发展实际,做好顶层设计和系统规划,制订科学合理的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综合考虑院校的办学目标定位,教学、科研工作的长远规划,学科发展方向、专业设置等,做好前期岗位分析,完善后续配套管理政策,按照学科结构、现有师资梯队年龄和职称分布,有计划地分层分批引进人才。多元开展人才尤其是高层次人才引进,探索同类院校“智力共享”的高层次人才招聘模式,运用特聘教授、兼职教授等形式共享优质人力资源,在不占用有限的编制、节约引智成本的同时,有效服务于我校师资队伍建设和学科发展。针对我校薄弱学科,经系统论证后采用引进高层次团队的模式,既能节省人才融合的时间,又能在短期内实现学科的跨越式发展,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科学规划”是指科学规划梯队中骨干教师的人数、结构、研究方向等,制定合理的人才培养计划和目标。“严格遴选”是指将那些科研能力强、培养潜力大的优秀中青年人才选拔到梯队的骨干层。“合理配置”是指不断优化梯队的学科、知识、年龄、职称、学缘结构等。如在年龄结构上,既要避免青黄不接,又要避免同一年龄、资历人员扎堆;在学缘结构上,本校培养、外校引进、海外引进都要占一定比例。“流动有序”是指既要大力引进高水平人员,同时也能合理有序“流出”,保持梯队活力和竞争优势。

加强与国内外先进高校在高学历人才和骨干教师培训等方面的合作与交流。争取新增多所在国内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对口合作高校。通过开展合作办学、互派教师、科研合作、访问学者等交流形式,为学校教师提高学历和教学科研水平提供条件支持,为师资队伍建设和良好的资源平台。完善教师发展培训制度、保障制度、激励制度和督导制度,营造有利于教师可持续发展的良性环境。

首先要加强硬件建设。提高教师的生活待遇、科研经费和科研条件,激励他们不断取得高质量的学术成就。其次要加强软件建设。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和人文环境,既有积极向上、不甘落后的竞争氛围,又有相互协作、协力攻关的团队精神;提升学科的整体水平,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加盟”,激发骨干教师的自豪感、自信心;完善科学的考核评价体制,既重成果也重成长,既看数量也看质量,既讲短期成效也讲长期效益。最后通过内外部环境建设,为骨干教师培养创造最有利的条件,实现高校师资队伍建设的可持续发展。

2.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有关部门需管理强化职责资源整合,加强对师德师风建设的检查指导和评估等工作。常态化推进师德培育涵养,将各类师德规范纳入新教师岗前培训和在职教师全员培训必修内容。创新师德教育方式,通过榜样引领、情景体验、实践教育、师生互动等形式,激发教师涵养师德的内生动力。加大教师表彰力度,健全教师荣誉制度,设立以教书育人为导向的奖励,激励教师潜心育人。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招聘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奖励、聘期考核、项目申报等的首要要求和第一标准,严格师德考核,注重运用师德考核结果。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师德失范问题,建立健全师德违规通报曝光机制,起到警示震慑作用。

3.加强学科建设

优化本科专业课程体系,进一步完善培养方案,统筹规划设计,大力提升本专科教育教学质量。做实发展指导课程,密切发展指导课与专业方向、学生个性化发展之间的联系,细化发展指导课类别,打通学术科研、创新创业、职业发展等多样性通道;加强和改进教学质量控制,严格教师基本规范和环节,调停课、代课情况列入课程考核范围;坚持学院领导听课制度,实施学院教学考核与评价;实施教学准入和退出制度,每年进行一次教学能力评估;强化教师对学生的课外指导,鼓励教师创新教学方式与方法;以学院为主体建设品牌研究实践项目,开展课外实践“第二课堂”,围绕兵团精神、胡杨精神、党史红色文化中心等内容,进行课外研究实践指导,鼓励支持“一院一品”“一专一特”研究实践项目建设;重点建设一批具有现代教学特点的实验实训室、虚拟仿真实验室、大学生创新创业中心等校内实验实训基地。

4.拓宽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渠道

激发办学内生动力,促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主动围绕国家、新疆和兵团重大战略开展科学研究,提升科研服务能力和水平,力争在反恐理论与实践、去极端化工作、危安犯教育改造、宗教事务法治化、边疆社会治理等研究领域打造5-10个科研平台;充分发挥科创基地、特训基地、司法鉴定中心、犯罪心理测试中心等专业实验室和实训基地的功能,推进科研成果转化和推广,打造产学研孵化、转化基地。

5.推进学校内涵式发展

坚定不移实施文化润校战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打造南疆文化高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定不移走开放办学之路,加强国际交流合作,提升辐射影响力,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坚定不移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助力办学水平转型升级。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和党中央对兵团的定位要求,贯彻落实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和兵团向南发展战略。继续深

化教学改革，推进教学质量提升，继续深化新文科、新工科建设，积极推进新文科、新工科研究与改革项目。继续推进本科教学改革项目的管理和优化，统筹国家级、市级和校级三个层次的本科教改项目的建设和实施，加强教改项目信息化建设。继续加强课程建设，全面梳理各门课程的教学内容，淘汰“水课”、打造“金课”，合理提升学业挑战度、增加课程难度、拓展课程深度，切实提高课程教学质量。严格课程过程管理，明确“水课”与“金课”的学校评价标准，修订完善课程相应的课程教学大纲。2022年计划立项建设一流本科课程15门。推进思政课教学改革，加强思政课课程群建设，继续建设“四史”类思政选择性必修课，完善思政课过程性和结果性评价相结合、多元评价主体相结合的课程评估机制，强化课程思政质量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建设。继续建设各类美育课程，提高通识教育中美育课程（含慕课）的数量和质量，侧重技巧训练和体验式教学的实践类课程。继续开展劳动教育课程建设、信息系统建设，研究制定劳动教育课程质量评估机制。

附录

新疆政法学院 2021-2022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支撑数据目录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38.61%

2. 教师数量及结构

(1) 全校整体情况

表 1 全校教师数量及结构统计表

项目		专任教师		银龄教师	
		数量	比例 (%)	数量	比例 (%)
总计		271		14	
职称	正高级	6	2.21%		
	其中教授	6	2.21%		
	副高级	16	5.90%		
	其中副教授	16	5.90%		
	中级	16	5.90%		
	其中讲师	16	5.90%		
	初级	1	0.37%		
	其中助教	1	0.37%		
	未评级(待转正定级讲师)	232	85.62%		
最高学位	博士	3	1.10%		
	硕士	184	67.90%		
	学士				
	无学位				
年龄	35岁及以下	218	80.44%		
	36-45岁	36	13.28%		
	46-55岁	14	5.17%		
	56岁及以上	3	1.11%		
学院及各部 门	法学院	51	18.82%	5	
	司法警官学院	55	20.30%	0	
	经济管理学院	23	8.49%	1	
	人文艺术学院	50	18.45%	1	
	信息网络安全学院	17	6.27%	1	

	基础教学部	29	10.33%	2	
	马克思主义学院	17	6.27%	0	
	研究中心	1	0.74%	2	
	行政部门	28	10.33%	2	

(2) 分专业情况

表 2 分专业专任教师数量情况及教师职称结构

序号	所属学院	专业名称	设置年份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无职称
1	人文艺术学院	英语	2021		4	17		2
2	人文艺术学院	汉语言文学	2021		2	10		
3	人文艺术学院	美术学	2022			9		
4	人文艺术学院	学前教育	2022			5		3
5	信息网络安全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021	2	4	6	1	3
6	法学院	法学	2021	4	4	17	0	24
7	法学院	社区矫正	2021	4	4	17	0	24
8	经济管理学院	公共事业管理	2021	0	0	4		4
9	经济管理学院	工商管理	2021	0	1	1		4
10	经济管理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2021	1	0	3		8
11	经济管理学院	财务管理	2022	0	1	3		5
12	司法警官学院	监狱学	2022		1	9	7	

3. 专业设置及调整情况

表 3 专业设置及调整情况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所属学院	学科门类	调整情况
1	法学	030101K	法学院	法学	
2	工商管理	120201K	经济管理学院	管理学	
3	公共事业管理	120401	经济管理学院	管理学	
4	国际经济与贸易	020401	经济管理学院	经济学	
5	汉语言文学	050101	人文艺术学院	文学	
6	英语	050201	人文艺术学院	文学	
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80901	信息网络安全学院	工学	
8	学前教育	040106	人文艺术学院	教育学	新增
9	美术学	130401	人文艺术学院	艺术学	新增
10	财务管理	120204	经济管理学院	管理学	新增
11	监狱学	030103T	司法警官学院	法学	新增
12	社区矫正	030107TK	法学院	法学	新增

4. 全校整体生师比 31.71，各专业生师比如表 4

表 4 各专业生师比明细表

专业名称	在校本科生人数	教师总数	生师比
英语	186	23	8
汉语言文学	196	12	16
美术学	45	9	5
学前教育	118	8	1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64	16	29
法学	508	49	10
社区矫正	113	49	2
公共事业管理	146	8	18
工商管理	225	6	37
国际经济与贸易	286	12	23
财务管理	117	9	13
监狱学	85	16	5

- 5.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1875（元）
- 6.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8800（万元）
- 7.生均图书 119（册）
- 8.电子图书 50 万（册）
- 9.生均教学行政用房 12（平方米），生均实验室面积 1.28（平方米）
- 10.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2597（元）
- 11.专项教学经费（自然年度内学校立项用于教学改革和建设的专项经费总额） 346.87（万元）
- 12.生均实验经费（自然年度内学校用于实验教学运行、维护经费生均值） 1147.55（元）
- 13.生均本科实习经费（自然年度内用于本科培养方案内的实习环节支出经费生均值） 17.14（元）
- 14.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 201 门
- 15.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按学科门类、专业）

表 5 各专业实践教学学分情况

序号	专业名称	学科门类	选修课	实践教学
			占比(%)	占比(%)
1	法学	法学	15.23	26.9
2	工商管理	管理学	13	30.7
3	公共事业管理	管理学	11.3	20
4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学	14	29.6
5	汉语言文学	文学	4.07	28.44
6	英语	文学	17	27.4
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工学	8	28.9
8	学前教育	教育学	13.4	39.9
9	美术学	艺术学	10	18.29
10	财务管理	管理学	17	33
11	监狱学	法学	17.5	32.6
12	社区矫正	法学	19	22

16.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按学科门类、专业）参见表五

17.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100%，各专业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100%（不含讲座）

- 18.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4.05%
- 19.各专业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及其使用情况参见表 5
- 20.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96.84%（汉语言文学专业）
- 21.应届本科毕业生学位授予率 95.8%（汉语言文学专业）
- 22.应届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20.00%
- 23.体质测试达标率 72.35%，分专业体质测试合格率如下表 6

表 6 分专业体质测试合格率

校内专业名称	参与体质测试人数	测试合格人数	合格率	各专业总人数
法学	187	130	69.50%	191
英语	103	70	67.96%	106
汉语	74	49	66.22%	76
国贸	132	99	75%	136
公管	69	51	75%	72
工商	142	106	74.65%	147
计科	179	136	76%	183
合计:	886	641	72.35%	911

24.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学校始终秉持“学生中心”育人理念，持续加大教学投入、强化师资建设、加强教学建设与管理，从各个方面为学生做好学习保障工作。我院每学期开展学生评教工作，评教主体为所有在校学生，评价对象为所有任课教师。评价指标体系涵盖师德师风、教学手段与方法、教学能力、教学效果等四方面，根据评教结果统计，学生评价良好及以上占比 86%以上，从评教结果看，学生对课堂教学质量和教师教学水平总体较为满意。此外，我院还通过每学期召开学生座谈会定期了解教学管理及学生学习中存在的问题，通过书记、院长信箱、学生信息员随时了解学生学习动态并及时解决学生提出的问题。从学生座谈了解的情况看，我院多媒体教室、语音室、实验室的设备设施需加大投入，以更好的满足教学需要。

25.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方法与结果）

学院向用人单位寄发《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表》，征集了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综合评价，调查内容包括工作态度、专业知识、专业技能、团队精神、社交能力、外语水平、计算机水平、心理承受能力、综合素质、发展潜力、总体满意度等方面是否适应用人单位及岗位要求。根据调查统计，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优良率为 92.43%，说明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的整体表现比较认可，工作中表现出来的全面扎实的技能，积极工作、吃苦耐劳的工作作风，乐

于奉献、扎根基层的精神，受到用人单位的一致好评。计算机水平优良率相对较低为 80.93%，说明我院需要在计算机基础课的教学中加强实践环节。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能力需求提出了以下意见:学生计算机应用操作技能需进一步加强；学生动手实践能力需进一步加强；专业知识还需进一步完善。